

彰化縣員林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10001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
承辦人：陳玟潔
電話：04-8347171#508
電子信箱：dawn2432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員市民字第11500296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自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起，中央及地方公職人員定期選舉，參加選務工作人員補假事宜一案，經行政院同意准予補假2日，以鼓勵公教人員踴躍參加選務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15年8月19日彰選一字第115000102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